附件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批 2022 年04月16日）

| **序号** | **受理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区域** | **污染类型**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是否办结** |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X2XJ202204130028 | 举报人称阿勒泰整个地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问题严重，1.回收再利用数字造假，阿勒泰市惠农农作物专业合作社等3个定点地膜回收厂回收利用地膜50吨数字不实，阿勒泰市惠农农作物合作社拿了回收补贴，没有按项目回收存放废旧地膜，没有开展地膜再利用加工，地膜生产线弃置不用。2.回收吨数造假，回收地膜20多个网点实际回收存储吨数与报表吨数不相符，不及网上宣传的4000吨的一半。3. 回收掩埋违法，各县都有废旧地膜弃置田间地头就地掩埋，造成土壤污染，福海县最严重。 | 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布尔津县、哈巴河县、福海县 | 土壤 | 1.经核实，举报人所说3个定点地膜回收厂为阿勒泰市惠农农作物专业合作社、新疆布尔津县鑫太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哈巴河县双杨塑料加工有限公司，情况部分属实。新疆布尔津鑫太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在布尔津县确定的农田残膜回收点名单内，且近几年未开展农田残膜回收加工利用，未享受项目。哈巴河县双杨塑料加工有限公司于2021年成立，作为哈巴河县废旧地膜回收点，承担2021年废旧地膜回收利用项目，完成农田残膜回收1万亩，共回收农田残膜175吨（含杂），未开展加工利用。阿勒泰市惠农农作物专业合作社，作为阿勒泰市废旧地膜回收点，承担2019年废旧地膜回收利用项目，于2020年实施，残膜回收面积为3.59万亩，共回收残膜108吨，造粒21.85吨。  2.“阿勒泰市惠农农作物合作社、拿了回收补贴，没有按项目回收存放废旧地膜，没有开展地膜再利用加工，地膜生产线弃置不用”的问题。经核实，情况不属实。阿勒泰市惠农农作物专业合作社享受2019年残膜回收示范县项目69.338万元，实施内容为农田残膜回收65.338万元及购置回收机械补贴4万元，2020年实施残膜回收面积为3.59万亩，共回收残膜108吨，造粒21.85吨。实地核查时，3条地膜生产线正在运行，截至目前已生产20吨地膜，现场堆放了大量地膜和滴灌带用于春耕生产。  3.“回收吨数造假，回收地膜20多个网点实际回收存储吨数与报表吨数不相符，不及网上宣传的4000吨的一半”的问题。情况基本属实。根据2020年阿勒泰地区汇总各县市农业农村局统计废旧地膜回收情况，阿勒泰地区废旧地膜回收网点28个，2020年应回收废旧地膜3956吨，实际废旧地膜回收量2679吨，其余1200余吨废旧地膜被农户私自堆放田间地头，因大风天气被吹走、与生活垃圾一起堆放、私自焚烧等方式处理。  4.“回收掩埋违法，各县都有废旧地膜弃置田间地头就地掩埋，造成土壤污染，福海县最严重”的问题，经实地核查，暂未发现有废旧地膜弃置田间地头就地掩埋现象，但经调查了解各县市不同程度存在散户私自在田间地头焚烧残膜现象。阿勒泰地区农技推广中心每年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对耕地土壤进行检测，未发现有土壤污染问题。 | 部分属实 | 4月14日接到信访举报件后，阿勒泰地委、行署高度重视，由地委委员叶尔波力·孜汗同志牵头组织信访、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等部门及各县（市）委、政府分管领导和相关部门单位，立即分析研判，认真核查摸排县域内废旧地膜回收利用情况，对举报的问题主动认领，举一反三，认真制定整改方案，倒排工期，立查立改。4月15日-16日，阿勒泰地区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别克扎提·钱凯同志带队，由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科教处、阿勒泰地区农业农村局科教科、农业综合执法支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站相关工作人员组成的专项组赴阿勒泰市巴里巴盖乡惠农农作物专业合作社、布尔津县鑫太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哈巴河县双杨塑料加工有限公司、福海县就信访举报内容，通过走访问询、查阅档案、座谈交流等方式进行了实地调查核实。  针对阿勒泰市惠农农作物专业合作社承担项目回收利用任务存在的问题，阿勒泰市农业农村局要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监督管理，要求阿勒泰市惠农农作物专业合作社就承担项目任务，完善废旧地膜回收台账，加强项目档案资料管理。  针对哈巴河县双杨塑料加工有限公司未开展加工利用情况，责成哈巴河县农业农村局严格按照2021年废旧地膜回收利用项目方案工作要求，结合本地实际，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压实工作责任，落实整改销号工作制度，切实把农田废旧地膜加工利用落到实处。  针对实际回收存储吨数与报表吨数不相符问题，各县市不同程度存在散户私自在田间地头焚烧废旧地膜现象，责成各县市立即开展自查自纠，坚持实事求是原则，摸清底数，尽快统计核实辖区内农膜实际使用面积、使用数量、回收数量、利用数量等情况，由村、乡、县逐级汇总统计，汇总结果由各县市人民政府审核签字后报阿勒泰地区农业农村局。 | 正在办理 |  |